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78)

## 2017年12月2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17 年 12 月 29 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列載於 2017 年 12 月 11 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12 月 11 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液晶產品銷售更新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0日的公告);2018年、2019年及2020年的年度上限分別10百萬美元、15百萬美元和20百萬美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採取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所有步驟,以實施液晶產品銷售更新協議及/或促使其生效。	191,560,388 (98.61%)	2,704,089 (1.39%)
2.	批准半導體產品銷售更新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0日的公告);2018年、2019年及2020年的年度上限分別5百萬美元、10百萬美元和15百萬美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採取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所有步驟,以實施半導體產品銷售更新協議及/或促使其生效。	191,560,388 (98.61%)	2,704,089 (1.39%)
3.	批准產品銷售及分銷更新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0日的公告)及分銷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0日的公告);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的年度上限分別5百萬美元、10百萬美元和15百萬美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採取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所有步驟,以實施產品銷售及分銷更新協議及分銷協議及/或促使其生效。	191,560,388 (98.61%)	2,704,089 (1.39%)

## 附註:

- (a) 由於第 1 至 3 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有關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 2,479,552,351 股,為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對建議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
- (c)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以出席並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贊成建議的決議案。
- (d) 如通函所披露,中國電子與其聯繫人須要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因此他們已 經就所述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e)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建議的決議案。
- (f)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秘書
吳瑞華

香港,2017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 (a) 執行董事-葉垂奇博士(行政總裁)及盧偉明先生;(b) 非執行董事-李榮 信先生(主席)、李峻博士及趙貴武先生;及 (c) 獨立非執行董事-梁享英先生、許維夫先生及姚天從先生組 成。